枣庄市妇女儿童事业发展中心法定代表人、住所、宗旨和业务范围变更登记信息公开

2021年6月2日，经枣庄市行政审批服务局审核，我单位法定代表人由李雪晶变更为王辉；住所由“枣庄市光明大道2621号”变更为“枣庄市新城民生路629号”；宗旨和业务范围由“为妇女儿童事业发展提供综合性公益服务。承担市妇女儿童工作委员会服务保障工作”变更为“促进妇女儿童事业高质量发展。承担市妇联机关支持保障工作和面向妇女儿童提供综合性公益服务”。

枣庄市妇女儿童事业发展中心

2021年6月2日